

清远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电子证照应用手册
(申报端)

目 录

1. 文档目的 - 1 -

2. 适用范围 - 1 -

3. 功能操作说明 - 1 -

 3.1. 电子证照文件下载 - 1 -

 3.2. 电子证照用证 - 5 -

1. 文档目的

本文档目的是为用户在使用清远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应用电子证照时提供帮助,更好地掌握系统的功能,完成系统的各项业务。

2. 适用范围

文档适用范围涵盖清远市,清城区,清新区,连州市,连南瑶族自治县,以及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清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德(英德)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和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佛(佛冈)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等区域。

3. 功能操作说明

3.1. 电子证照文件下载

面向政务服务事项申报人员, 点击搜索【广东省政务服务网】- 清远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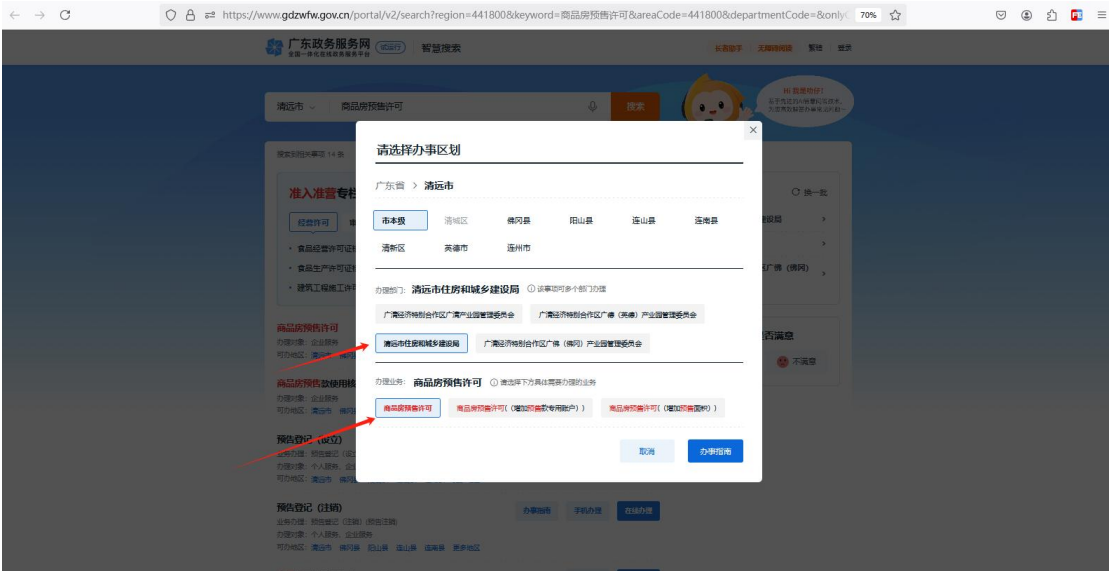
搜索需要申请的政务服务事项，以“商品房预售许可”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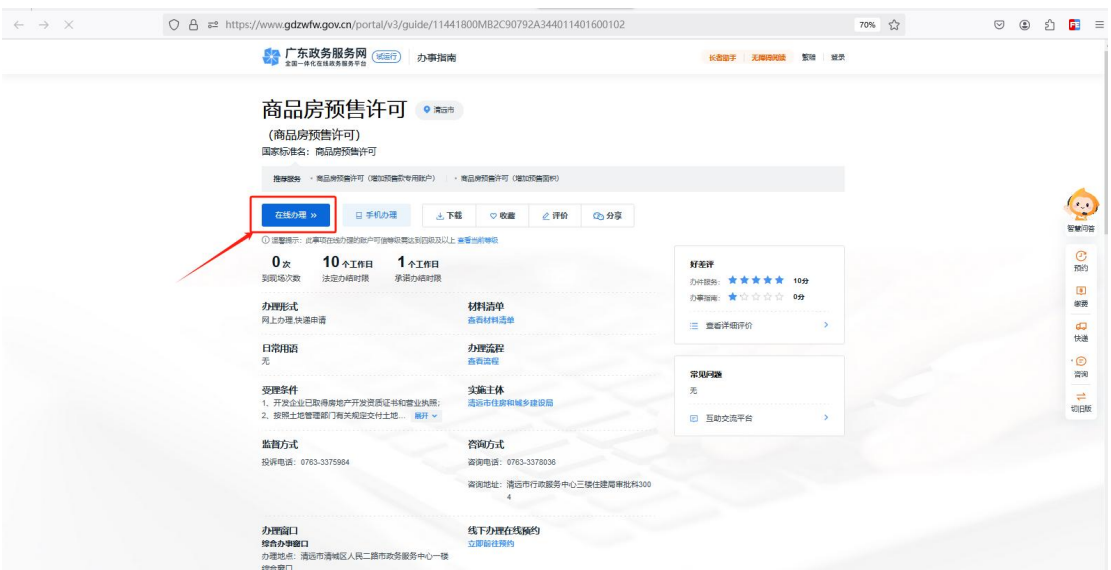
选择办理区域



点击办理部门、办理业务，点击【办事指南】



点击【在线办理】



通过统一认证登录后，在页面右侧点击【证照查询】

